



# 17集体24个人获评省脱贫攻坚先进

本报德州6月17日讯(记者 马雪平) 近日,山东省委省政府隆重表彰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400个集体获评“山东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600名同志获评“山东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称号。其中,德州市17个集体、24名个人入选。

## 山东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名单 (德州市17个)

中共德州市陵城区义渡口镇委员会  
乐陵市孔镇人民政府  
中共禹城市房寺镇委员会  
禹城市伦镇人民政府  
中共宁津县刘营伍乡委员会  
中共宁津县大柳镇委员会  
庆云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中共庆云县尚堂镇委员会  
临邑县兴隆镇人民政府  
齐河县扶贫开发和小康建设办公室  
中共平原县腰站镇委员会  
中共夏津县雷集镇委员会  
武城县武城镇肖邢王庄村党支部  
德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德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德州市医疗保障局  
德州军分区政治工作处

## 山东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名单 (德州市24名)

陈新刚 德州市德城区扶贫开发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张祥涛 德州市陵城区边临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宋平平 德州市陵城区丁庄镇工会副主席、扶贫站科员  
郑书峰 乐陵市郑店镇人大主席  
吴 帅 乐陵市扶贫开发办公室项目管理科科长  
房晓燕 禹城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副主任  
夏萍萍 禹城市辛寨镇人大主席  
生宪林 宁津县相衙镇人大主席,扶贫站站长  
刘增彦 宁津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张 磊 庆云县庆云镇党委书记  
王建兴 山东庆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王中玮 临邑县临盘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邢甲光 临邑县临南镇人大主席  
张 峰 齐河县表白寺镇人大主席、扶贫开发和小康建设办公室主任  
王 涛 齐河县马集镇党委书记、副镇长,扶贫开发和小康建设办公室主任  
赵宪国 平原县王凤楼镇党委书记  
宋海青 平原县龙门街道办事处扶贫站站长  
岳玉莲 夏津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党支部书记、副主任  
王大贤 夏津县银城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祖全奎 武城县四女寺镇党委书记  
崔洪卫 武城县郝王庄镇草一村党支部书记  
王 瑶 德州市教育和体育局规划财务科四级主任科员  
刘 腾 德州市水利局农村水利科副科长  
颜 伟 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村镇建设科二级主任科员

## 齐河北互通立交 部分匝道延期开通

本报德州6月17日讯(记者 张磊) 2020年10月12日,德州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发布了《关于京台高速公路德州(鲁冀界)至齐河段改扩建工程齐河北枢纽立交部分匝道封闭施工的通告》,根据当前高速公路交通安全形势及京台高速改扩建施工进度,德州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决定对齐河北枢纽立交驶入京台高速的部分匝道延期开通。

具体情况如下:

- 1.驶出京台高速的匝道情况:
  - 1.北京转银川方向正常通行
  - 2.北京转青岛方向已开通
  - 3.济南转青岛方向已开通
  - 4.济南转银川方向已开通。
- 2.驶入京台高速的匝道情况:
  - 1.银川转北京方向27日24时开通
  - 2.银川转济南方向27日24时开通
  - 3.青岛转济南方向27日24时开通
  - 4.青岛转北京方向17日24时开通。

■本版编辑:常学艺 ■美编:魏巍



# 亚萨合莱国强杯“生态乐陵 拾乐枣乡” 摄影、短视频大赛启动 4万元奖金等你拿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借力摄影、短视频和媒体平台的传播力、影响力,全面展示乐陵市的建设成就和万亩枣林的生态资源,特举办以“生态乐陵 拾乐枣乡”为主题的摄影、短视频大赛。热忱欢迎广大摄影爱好者带上创作激情、带上美丽心情,记录美丽故事,定格精彩瞬间。4万元奖金等你来!

## 【征集内容】

作品征集以“生态乐陵 拾乐枣乡”为主题。投稿作品须取材于乐陵境内,题材可涉及乐陵市的万亩枣林、自然景观、人文景观、民俗风情、经济建设、乡村振兴、历史古迹等相关内容,用影像展示乐陵风貌,讲好乐陵故事,充分体现乐陵市丰厚的文化底蕴、民生建设和独特的旅游资源。

【征稿时间】 即日起至2021年9月20日截止

## 【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奖金(奖品)共计人民币4万元,其中:

传播影响力特别奖1件,奖金6000元;  
一等奖2件(摄影、短视频各1件),奖金各3000元;  
二等奖4件(摄影、短视频各2件),奖金各2000元;  
三等奖10件(摄影、短视频各5件),奖金各1000元;  
优秀奖30件,各300余元奖品;

传播影响力特别奖,主要用于奖励跟踪拍摄生态枣乡、红色枣乡的摄影及视频优秀作品,并在主流平台产生较大影响力,对拉动乐陵IP流量,产生较大社会影响力的作品、话题作品。

## 【作品要求】

- 1.参赛作品内容须为乐陵市内素材,主题鲜明,健康向上。作品题材及形式不限,单幅、组照不限(组照为4-8幅),参赛作品采用JPEG电子格式提交,图片文件每幅不小于3M。投稿摄影、短视频作品的文件名如下:作者姓名+作品名称+联系电话。
- 2.允许运用摄影技术手段进行艺术创作,在不改变照片内容的前提下,可以对照片的锐度、饱和度、对比度、曝光曲线、白平衡和色彩平衡等作适度调整,不得做合成、添加、挖补,大幅度改变色彩等处理。
- 3.参赛作品图片类须为JPG格式电子文件,且不低于2000像素,不得有人为后期处理画框、文字及符号等元素,不得出现与任何本次征集无关的商业信息,否则视为无效作品。
- 4.视频类作品推荐使用mp4、mov或mpg格式文件,横屏竖屏均可,分辨率不低于1280\*720。视频表现形式可为短视频、微电影、纪实短片、vlog等,拍摄手法、特效风格、背景音乐不限,画面清晰稳定连贯,内容完整,无明显噪音、无水印LOGO,声音与画面同步,背景音乐版权需自行解决,作品时长5分钟以内。建议参赛作品通过自媒体及短视频平台发布,并在报送作品时一并说明,关注、点赞、评论、转发等数据情况将作为评奖参考依据。
- 5.获奖参赛者在接到组委会通知后,需在规定时间内把参赛作品原片发送至组委会指定位置,逾期不提供者,将视为弃权。

